

# 自言自语或者几个备注

□ 梁平

上世纪八十年代开始写诗,其间二十多年做编辑,《红岩》3年,《星星》15年,又《青年作家》《草堂》9年,至今。半个世纪过往的脸谱和结缘的文字不计其数,虽有心得,却不敢自以为是。这些年身不由己,做事挤压作文的时间太多。年龄越大越是感觉到作文的欠账太多,还是该一笔笔清算。

“躲进小楼成一统,管它春夏与秋冬”,做不到。但是可以深居简出,去过的地方不去了,人多的地方不去了,谢绝了很多场合,推辞了很多邀约。尤其害怕人堆里随时冒出来几个自诩的大神,海阔天空,还总是在诗歌分行的时候,头颅昂扬,目光向远。仔细一看,满身披挂的珠光宝气,唬人的竟是低级、廉价、仿冒的文字吊牌。遇到这样的情形,上前甄别不是,不甄别也不是,与其为伍实在是无地自容。于是,躲得远远的,以前已经认识的可以疏远,还没有认识的,就不必认识了。

这样就腾出很多时间自言自语。

自言自语是我写作和阅读保持的状态,一以贯之。“以自己之眼观物,以自己之舌言情。”王国维说纳兰性德的这两句话,深得我意,并且伴其左右。久而久之,我的自言自语,给自己的写作划出一道清晰的线条——我,我的家;我与身边的人和物事,我的家与人间我们的家指认的胎记与血脉。这个线条渐渐丰满,渐渐长成有血肉、有呼吸的根,根须无边界延伸至我越过的时间之河,以及还未抵达的未来之境。有根的自言自语有生命,有水土的滋养,可以开出有籍贯、有名有姓的花朵。而这些花朵,不在大富大贵的花名册上,大多散落在篱笆之外的野地,野生的性情,野生的趣味,野生的明媚,只需一场细雨,一米阳光就够了。

《一蓑烟雨》披挂的烟雨都在“小楼”之外,却是从四面八方汇聚来“小楼”,包括了日常的鸡毛蒜皮,生活的酸甜苦辣,远山、远水的亲近,虚情、假意的疏离,生命基因的确证、自我人格与精神的辨识与塑形。府南河边南河苑的我,自觉不自觉地与他人,与自然,与这个世界的关系达成和解。看天天蓝,看云云白。一直喜欢、推崇苏东坡,喜欢他的大格局、大胸怀,历尽千般苦难,“也无风雨也无晴”的从容与乐观,最后依然对坎坷人生的际遇作出温暖的回应:“天下无一不好人”。

**关于根的备注。**我所说的写作的根,与少功先生当年提出的文学寻根不是一个概念。少功说的是文学概念上民族文化传统、民族文化心理的根的找寻。我这里指的是,作为个体的写作者生理和心理层面上,影响你生命轨迹、完成你生命塑型的根。不管是轰轰烈烈还是平平淡淡,这个根每个人都有,但并不是每个人都会有意识去梳理。比如蜀地不仅仅是我半生、或者大半生生命的栖息地,更是我大到对人类世界的认知、我的所思所想成型的原乡,也是我肉身七情六欲和嬉笑怒骂的集散地。我一直在梳理这个根。长诗《重庆书》,系列、批量的《成都词典》以及《时间笔记》和《忽冷忽热》,包括最近的《水经新注·嘉陵江》和《蜀道辞》,都是这个根上结的果。新世纪以来,越来越清晰、越来越固执地在为这个根而写作。这个过程很多时候是寂寞的、迷茫的,甚至是很长时间看不到光

亮的,因为它不是我们司空见惯的表象,必须扒开这个表象进入内核,还必须超然于这个表象,才会发现,与你生命息息相关的那些触手可及的草木虫鸟,以及一个个活生生的人,这些人的生态关系、生存状态、生活质量,以及人格和精神的轨迹。因为这个根的梳理,我所希望看的是,我的写作能够结实,拒绝那些天马行空的书写。这其实是多么艰难的选择和挑战。人与人、人与自然、人与社会与生俱来有一种隔阂、甚至是敌意。这个有根的写作,让我有了明确的写作路径,那就是努力消减这样的隔阂和敌意,与人、与自然、与社会的不平衡达成最大尺度的和解。

**关于我的备注。**诗歌中“我”的出现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,已经有点不受人待见。如果自己的写作总是去考虑受不受人待见,这是很荒唐的事。古今中外无论大小的“我”,举不胜举。中国诗歌传统从《诗经》以来如数家珍的“我”比比皆是。屈原厄运之后汨罗的净身,李白入世失败之后寄情于山水,杜甫的退隐,苏东坡的官隐,陶渊明的归隐等等,“我”在其中活灵活现。米沃什当过记者、教师、外交官,流亡者,甚至被限制过母语写作。米沃什诗里大量出现的“我”、“我们”,就是他的骄傲,他的“我”能够成为他所有经历、所有认知的证据。海明威的间谍生涯,记者生涯,以及他经历的2次坠机事故生还,4次婚姻,最后饮弹自尽,他伟大的作品和他不能复制的“我”,成就了他成为世界文学的仰望。我甚至认为,尤其是诗歌更需要“我”以自己的面目出现,包括自己的语言、自己的形状以及出场的仪式感。“我”是我找到的进入这个世界至关重要的切口。这个切口上的“我”,是我又不是我,更像是佩索阿说过的“我想成为的那个人,和别人把我塑造造成那个人的缝隙”。所以,“我”是我所有经历的人和事,我的身体、我的思想,我所感知的人类、自然、社会以及形而上、形而下的所有档案,我就是档案。

**关于叙事的备注。**叙事在诗歌中的介入,使意象的空间密度变得稀疏和淡化,以场景和日常的琐碎制造情绪的感染,从而获得一种对现实发言的能力。我相信写作的原创性更多来自于叙事,冷静、客观地观察和处理外部世界,以及复杂的个人经验,抒情已经无能为力。叙事语言几乎没有任何遮蔽和装饰,从某种意义上讲是难度最大的一种写作方式。我是城市的书写者,现代文明催生城市化进程,城市已经成为人的情感和欲望的集散地。对城市的精神代码、文化符号以及城市人与城市各种关系里的消极与积极、抵抗与融入、逆反与享受的辨识与思考,强迫我们对城市的书写从依靠想象转向更为真实的叙事。诗歌的叙事古已有之,但朦胧诗以后是一次很重要的革命。叙事性诗歌拒绝过度的修辞手段和滥觞的抒情方法,通过眼见为实的事件瞬间、细节的高度提炼,有情节、有起伏、甚至有戏剧效果的展现诗人的感受。诗歌的叙事性增强了人们对诗歌语言的信赖,“不仅有效地确立了一个时代动荡而复杂的现实感,拓展了中国诗歌的经验广度和层面,而且还深刻地折射出一代人的精神史”,我极赞同家新这个说法。叙事

性诗歌强调情感与叙述的零度状态,以不动声色的旁观、超然应对那些过于精致和浮华的语言化妆术,在“原生状态”中说人话,说大家能听懂的话,在幽微、琐碎的生活日常里打捞与人亲近的人间烟火。需要强调的是,保持叙事的克制和保持诗歌的肌理具有相同的重要性。

**关于历史的备注。**诗歌的厚重与轻浅一直是问题。历史想象力和历史承载力,对于诗歌的厚重值至关重要。而当代诗歌的轻浮,甚至轻佻已成诟病,不能视而不见,应该高度警醒了。陈超先生曾经很尖锐地指出,当代诗坛的重大缺失是历史想象力和历史承载力日渐薄弱。古代诗人的诗词用“典”,“典”就是历史的承载和想象,短短的四言八句就有了辽阔和深邃,就有了厚重。现代诗歌与历史发生关系,一个事实摆在那里,总是很难找到关联历史、进入历史的路径,要么关联不搭,要么进入了出不来,诗歌一行接一行的在历史的幽深里捉迷藏。诗歌如何保持它揭示历史生存的份量,如何置身世俗的“生活流”,又不至于琐碎、低伏地“流”下去,如何在对个人经验的关注和表现中,实现诗歌话语与历史文脉的融汇,让诗歌不再飘忽如云,这是当代诗歌必须重视和要解决的问题。《蜀道辞》几百行几乎用了我整整一年时间。古蜀道,一条比意大利古罗马大道更久远的世界交通遗址,政治、军事、经济、文化无所不及,从实地考察到案头资料消化,节点的取舍,构架的设计,人物的勾勒,语言的调试,应该是完成了自己的又一次重要的实验。其中最为耗费精力的是,如何深入,如何浅出,为了浅出,头上又添了几丛白发。

**关于现实的备注。**诗歌书写现实,与人类进步和社会发展的关联从来没有间断和断裂,从最初的源头《诗经》以来,楚辞汉赋,魏晋南北朝诗歌,唐诗宋词以及元明清文学,这样的一种关联水乳交融,新诗百年更是凸显为主脉成为中国诗歌优秀的传统。伟大的现实主义精神,是中国文学的宝典,也是中国诗人血脉里奔涌不息、强大的基因。“新时代”不是抽象概念,而是有丰富内涵的最伟大的现实。新时代必然有新的时代特征、时代风貌和时代精神。我们对新时代的现实书写责无旁贷。这样的现实书写,有一个最重要的标尺就是,要观察、思考、解读、把握新时代不同于其他时代的特质、新质和异质。面对这样的现实,一方面不少诗人由于过分迷恋自己的惯性写作,或者对身边翻天覆地的变化置若罔闻,或者深陷于自己搭建的语言迷宫而不能自拔,已经缺失了辽阔的胸襟和视野,很多人在现实面前已经束手无策,丧失了进入现实的能力。另一方面,有的一提到现实书写,就生硬地罗列标签,虚假的感叹号,空洞无物的伪抒情,这是对伟大的新时代现实的极不严肃。王国维说过,“凡一代有一代之文学:楚之骚,汉之赋,六代之骈语,唐之诗,宋之词,元之曲,皆所谓一代之文学”,我们现在现实书写新时代,要以我们对民族、对人民的真情实感,真真切切地触摸这块土地的呼吸和人民的心跳,让我们的写作与我们的时代发生关系,留下擦痕,为我们的时代打上经得起拷问和检验的诚信的烙印。

《道泉记》也可以称作《“盗泉记”》,该书以土地变迁为背景,讲述了从土地下户前后到农村大搞经济建设(农村重建)时期,一个村庄里一圈子人的故事。穿插着讲了建国前地主对土地的兼并,建国后分田地、大炼钢铁、文化大革命等各个时期村庄的变迁。作者采用对称叙事的手法,一者以“道”与“盗”为切入点,对中国传统文化进行了梳理;再者以“慧”与“憨”为抓手,对乡村人性进行了考量;三者以“生态”与“破坏”为尺度,再现了中国乡村振兴过程中的复杂和纠葛。作家张生全在辩证统一的表达中,让这部结构庞大、人物众多,但篇幅并不长的小说,达到了一种奇崛庄重的美学高度。

**一、两个家族在恩怨情仇中相生长。**

廉家和志家,是道泉村的两个大家族。道泉村的泉眼“道泉”因水量不足,只够浇灌木槿坡和桤木坡,得此两坡者不饿肚子。因此,在漫长的历史岁月里,争抢这两块肥田,便成为两大家族的主要矛盾。作者写了两个家族的四代人,他们阴谋算计,彼此倾轧,各占上风,从未消停,也因此相互欠下了一些人命债和情债。土地下户后,两个家族的恩怨来到新一代人身上。廉家有三个男孩,廉把、廉背和廉口,凑齐了刚好是一把完整的“镰刀”。志家阵容更加强大,有“荣华富贵”四个男孩和一个聪明能干的志慧姑娘。小说的故事也着重在这新一代人之间展开。

除了争夺泉眼以外,道泉村的话语权,更是廉、志两家争夺的焦点。曾经的大队书记、生产队长,和后来的村支书、组长的明争暗斗,一直处于白热化状态。上一代的生产队长廉诸,在大队书记志干面前一向唯唯诺诺,卑躬屈膝,不惜用老婆贿赂对方;连哥哥廉都被冤枉时也不出手相救,导致哥哥上吊自杀,而这也成为侄儿廉把后来报复廉诸的原因之一。当然了,更多的关于话语权的争夺及其恩怨情仇,则集中在“廉家三兄弟”与“志家五兄妹”身上。

新时代来了,粮食不缺没有“限粮关”,进入经济大发展,进入读书改变命运的时期了,土地也不再受重视了。心思缜密、城府极深、精于算计的廉把用肥田换得志家荒山挖掘煤炭,一夜暴富;又通过关系,偷梁换柱,把志慧的高考录取通知书,神不知鬼不觉地变成弟弟廉背的录取通知书,而这也成为后来廉把要挟廉背的把柄。当志慧高考落榜,回家搞生态茶产业时,由于挡了廉把的财路,他又开始新一轮又一轮的阴谋操作。志富是另一个版本的廉把,他编造谎言侮辱姐姐志慧和男人钻玉米地,设计陷害举报当家的哥哥志荣,只为达到能独霸家产的目的。而廉口和志贵,两个家族中对称的“瓜娃子”,却在关键时候说出聪明人都不敢讲的真话,把工于心计的爆发户廉把,有意无意地拉下马。小说作者精心设计情节,前后呼应,草蛇灰线,伏脉千里,人物心理刻画得细腻生动,人物形象鲜明精准,过目铭心。

**二、用庄子思想展开关于偷盗问题的人性讨论。**

整部小说用庄子思想作底色,再用庄子的故事作框架,设置了八个章节,分别是《知北堂》《大木斋》《梦蝶室》《得鱼居》《相濡阁》《鲲鹏台》《栖梧轩》《合水亭》。这些章节,同时也是“志慧茶生活”馆中几大茶室的名字。这些名字显然源自作者对庄子思想的深刻领悟和喜爱,暗合小说情节和故事走向,构思巧妙,设计合理,独具匠心。

道泉村两个家族姓“廉”与“志”,出自“志士不饮盗泉之水,廉者不受嗟来之食”,这里讲的是君子的高洁品质。作者给两个家族的第一代取名“廉者”和“志士”,显然就是想说,在那时候,这第一代还处在高洁与淳朴之中。廉家后

## 《道泉记》的对称叙事美学

□ 王曾玉

几代的名字,廉锺、廉堵、廉诸、廉都,虽然还都带一个“者”字,但是纯洁的“金”和朴素的“土”逐渐消失,变成追求“言”和“邑”。志家后几代的名字也很有意思,志士、志一、志十、志干,名字都是围绕“士”的变体,但是变来变去,最后“士”风不在,“土”地丢失,变成粗俗不堪“干”部了。也就是说,在这两个家族在争夺倾轧之中,“道”变成“盗”了。

道泉原本水量充足,自从一个名叫篾村哲(窃村贼的化名)的人偷了里面的金莲花后,水便少了一半,粮食开始缺乏,偷盗行为盛行。从偷玉米、偷公章、偷录取通知书、偷煤炭、偷感情,到最后道德沦丧——偷人,道泉村由此“盗”风盛行。就“偷人”这一情节的设置,作者也不忘他的对称美学:大队书记志干偷了生产队长廉诸的老婆杨柳,而生产队长廉诸则偷了自己的弟媳徐桃并生下廉口。

小说以神话开篇,庄道士的出场,与红楼梦跛足道人有异曲同工之妙。接下来,作者把故事情节和矛盾冲突融入庄子思想的框架中。好比做一道大菜,先熬好一锅优质的鸡汤,再加入上好的食材,自然口舌生香,韵味无穷。

在第一章《知北堂》和第四章《相濡阁》中,作者引出“圣人不死,大盗不止”的理论,开始一场关于偷盗问题的讨论。什么是真正的偷?庄子认为,所谓的“孝、悌、仁、义、忠、信、贞、廉”等,都是人道毁灭,都是人为标榜出来的东西。人皆循道而生,天下井然,何来大盗,何须圣人?而偷窃的定义也虚伪至极,“彼窃钩者诛,窃国者为诸侯”(第七章《栖梧居》),这是统治者 and 所谓圣人明显的双标。作者在小说中设置了一个“圣人石”,围绕圣人石展开一系列故事,实际上就是关于“大盗”与“圣人”的讨论。

最后一章《合水亭》,作者借廉背在课堂上给学生写下的《庄子》中“夫妄意室中之藏,圣也;人先,勇也;出后,义也;知可否,知也;分均,仁也。五者不备而能成大盗者,天下未之有也”一段话,表明盗亦有道,天下万物,只有遵循圣人之道,才能达到融通而顺畅。

除此外,小说的其它章节,也无不渗透庄子博大精深的思想。“大木斋”传递老公社书记田成无用之用方是大用的人生哲学;“梦蝶室”暗合作者希望“大盗”廉把必须要实现梦与醒的超脱;“相濡阁”通过志慧处理感情的方式,告诫廉背相濡以沫,不如相忘于江湖的道理;“栖梧居”讲志慧栽凤凰

树,引来金凤凰来栖息的拼搏奋斗;“得鱼居”暗示廉把破坏资源挖煤暴富,得鱼而忘筌的卑劣行径;“鲲鹏台”中借庄子小鱼化鹏,赞美廉背、志慧和姜小北这批充满正能量的年轻人,找到适合“道泉村”发展的新道路,并带领村民走得更高更远。“合水亭”是小说的终旨,借庄子“丘山积卑而为高,江河合水而为大”,说明道泉水虽清冽甘甜,却太小,需合天下之水,通达四方,才能把道泉村的产业做大做强,把道泉村的美好道德传播四方。

**三、状写了一幅乡村重建的时代画卷。**

道泉村有两片肥田,木槿坡和桤木坡。有两个山包,和尚包和荒茶岭。肥田产稻米,可填饱肚子;山包荒凉,生有老茶树。因为对饥饿刻骨铭心的恐惧,特别是经历限粮关后,人们对种田屯粮有着刻在基因里的执着,认为在乡村,只有种田才是正道。这种传统农业的代表人物是志荣,他迂腐、懦弱、偏执、逆来顺受,因循守旧。即使进入经济大发展,致富方式多元化的时代,他依然固执于种田。最后,志荣成为一个游走四方,到各村各寨布道的“春官”,催促人们种庄稼,人物形象悲壮而又荒诞。

小说还讲述了两两种与传统农业相反的创新经济建设模式:一是挖掘不可再生资源,拉动经济发展。主人公廉把靠自己的聪明狡黠和不择手段,用木槿坡肥田换得志家荒山和尚包开矿,极速暴富。后来明知矿井渗水却不停工整治,造成一场矿难,仅仅赔钱了事,却不知从此道泉冒黑水至断流,无法生活生产。廉把也因此成了道泉村第二个篾村哲(窃村贼)。这种无视生命,杀鸡取卵的方式,严重破坏了生态环境,是乡村经济发展初期,原始资金积累时候走过的一段弯路。二是发展生态茶业,让经济可持续发展。绿水青山,才是金山银山。这个道理,志慧最懂。被廉把掉包通知书,失去读大学机会后,志慧并没有自暴自弃,而是开始思索最适合道泉村的发展道路。她开发荒山种茶,引进资金,既能变废为宝,保护环境,还能解决就业问题,增加家庭收入,一举几得。她和廉背一起两次举办“茶神节”,成功让道泉村的生态茶走向全国,并借此恢复“贡茶”当年的荣光。

除此之外,还有大批农民外出打工、土地撂荒的焦虑,留守儿童无法教育的现实……究竟哪种方式,才最适合农村的发展?小说发起一场严肃的叩问、思索和展望。

道泉村的人腰包鼓起来了,粮食再不是困扰。都说“仓廩实而知礼节,衣食足而知荣辱”,其实不然,红红火火的娱乐城也开起来了,有钱后的人们,并没有找到自己的精神寄托,内心空虚,醉生梦死。而偷盗现象依然,因父母出外打工,造成教育缺失,偷盗队伍还加入了无人监管的留守儿童。经济快速发展与道德滑坡的矛盾,精神文明跟不上物质文明脚步的尴尬,曾是一个时代的缩影。小说想告诉大家的是:乡村重建不仅仅是生产和经济秩序的重建,更重要的是精神文明和道德秩序的重构。

如何重构?作者认为,唯有从教育入手。

廉背在茶神节上公开承认,他的大学通知书是偷来的,并辞去副乡长职务,投入到乡村的教育振兴,把那些散落在野地里的娃儿们,一个个捡进了学堂。还连根搬起了那根捆绑了几代撬杆儿、吊死好多人的桤木树,把“盗”的意念,从道泉村村民的内心彻底拔除。

作者意在用庄子思想中的“道”来消灭村庄人心中的“盗”,引领良性的道德循环。只有从“盗”回到“道”,才是名副其实的道泉村,才能避免杨柳、徐桃、篾么姑这些女性的悲剧重演,才能少些酒醉鬼仗势碾压高万、暴发户廉把、“堂吉诃德”志干等人物,乡村振兴才有真正的前景和意义。